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6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14日

2. 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投资者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时除外。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基金管理人及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投资者可多次申购，除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更新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外，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量不设上限，但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

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者）	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以下	0.80%	0.08%
100 万元（含）至 500 万元	0.40%	0.04%
500 万元以上（含）	1000 元/笔	1000 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 日以内	1.50%
7 日（含）-180 日	0.10%
180 日以上（含）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人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7 日（含）但少于 180 日的投资人收取不低于 0.10% 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180 日（含）的投资人，将不收取赎回费用。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深圳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

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园

电话：（010）85156398

传真：（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联系人：郁疆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95525、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其他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申购费率优惠：

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标准及活动截止时间参见本公司相关业

务公告或公司网站。

二、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8 年 11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上的《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